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96-7818  
聯絡人：沈婷筠  
電 話：02-77367722

受文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4805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文化部函、活動資訊填寫附件 (0048052A00\_ATTCH1.pdf、0048052A00\_ATTCH2.odt)

主旨：函轉文化部邀請貴單位共同推動「2021年世界閱讀日」一案，請協助轉知活動訊息，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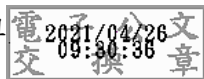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4月19日臺教社(四)字第1100054000號函辦理。
- 二、聯合國為促進推廣閱讀及寫作，將每年的4月23日訂為「世界閱讀日」，為響應並推廣該節日，文化部以「走讀臺灣」為主題規劃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
- 三、為強化機關間資源整合，擴大活動之普及性及影響力，文化部敬邀貴單位協助轉知活動訊息予所屬及業管相關合作單位共襄盛舉。若貴單位有規劃辦理2021年「423世界閱讀日」相關活動，請於110年4月21日前將活動訊息提供文化部彙整（格式如附件，免備文以電郵逕復），以利公告於「走讀臺灣」網站共同宣傳 (<https://worldbookday.culture.tw/home/zh-tw>)。
- 四、本案承辦廠商聯繫窗口：賴小姐，電話02-2775-8888轉分

機583、電郵chlai@ttv.com.tw。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國立學校附設國中部、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署國中小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